

新約神學 第四課

符類福音5

天國的神、神國的奧秘

洛杉磯國語浸信會成人主日學

01/05/2024

週次	日期	主題	教師
1	12/1	新約神學導論	楊爍
2	12/8	符類福音1：施洗約翰、對神國的需要	王傳義
3	12/15	符類福音2：神的國度、救恩的新時代	王智
4	12/22	符類福音3：天國的神、神國的奧秘	王傳義
5	12/29	符類福音4：神的國與教會、神國倫理	徐學智
6	1/5	符類福音5：彌賽亞、人子	王傳義
7	1/12	符類福音6：神的兒子、彌賽亞難題	楊爍
8	1/19	符類福音7：彌賽亞使命、末世論	楊爍
9	1/26	約翰福音1：約翰的二元論、基督論	徐學智
10	2/2	約翰福音2：永生、基督徒的生活	王傳義
11	2/9	約翰福音3：聖靈、末世論	王智
12	2/16	初代教會1：復活、末世的福音宣講	王智
13	2/23	初代教會2：教會	徐學智

一、彌賽亞

「彌賽亞」(Christ) 希臘文，基督(Mashia) 希伯來文，彌賽亞(受膏者)；頭銜與觀念，是所有基督論觀念中最重要的一個。「彌賽亞」是基督徒對耶穌獨有、而且主要的稱呼。**Christ(基督)原本是個頭銜，是「受膏者」的意。**但早在教會初期 Christ 基督(演變成專有名詞)。因此，教會不只稱耶穌「是，基督，「是，彌賽亞

Jesus the Christ or Messiah (耶穌基督或「基督耶穌」) 是個複名詞。保羅幾都使用「基督」稱，而且他單稱「基督」的時候，也比單稱「耶穌的時候為多。**Christos(基督，演變成專有名詞，很可能是在福音(耶穌是彌賽亞)首次傳入外邦人堂，因為外邦人不明白「用油膏立，這個猶太背景，「受膏者」一詞，對外邦人而言，陌生的。門徒稱為「基督徒」(Christian)，是從安提阿這個外邦地方起首的 (11:2)。**這個字是指黨派的黨徒而言。

一、彌賽亞

耶穌所作的、與當時猶太人所盼望彌賽亞應該作的，兩者之間有很大的距離

為什麼初代基督徒要稱耶穌為彌賽亞？

耶穌自己沒有使用「基督」這個頭銜？

耶穌在地上的日子，是否就已經被認為是彌賽亞？

要回答上述這些問題，我們必須綜觀舊約聖經的彌賽亞盼望，也要探討耶穌在世時猶太人對彌賽亞的期盼，然後再研習符類福音中有關彌賽亞的問題。

舊約聖經中的彌賽亞

在舊約的時代，以色列有一些人物是用油膏立的。他們因被分別出來，為要在神政治體中履行某些神所任命的職任。因此，祭司是受膏的（利四：3-9），君王是受膏的（撒下十：1；撒下十五：1；哀四：1），先知也可自是受膏的（王上十：1）。用油膏立表示神任命有關神治職任，因此，受膏者由於用油膏，便屬於特殊的一類神僕。並且他們本人是神聖不可侵犯的（代下十：9）。受膏者被立為是有份於他職任上的神聖（撒下十：1；撒下十五：1）。神有時稱某些人為他的受膏者，因為在神的心目中，他們是分別出來，執行神的計畫，縱使他們未被正式用聖油膏過。因此，波斯王古列被稱為「他的（耶和華的）受膏者」（賽四十四：28），列祖稱「我的受膏者」（詩一百三十五：6）而且以色列也被稱作「神的受膏者」（哈二：1）。

舊約聖經中的彌賽亞

有人以為，舊約聖經隨處可見「那彌賽亞」（那受膏者） the Messiah 的頭銜。」實完全相反 單是「那彌賽亞（那受膏者）」 the Messiah 這個名詞，全部舊約聖經都沒有出現過 這個字每次出現都帶著「形容所有格」或「形容字尾」，例如「耶和華的彌賽亞（受膏者）」、「我的彌賽亞（受膏者）」 舊約第二篇二節的這個頭銜似乎是指末世彌賽亞君王。這是舊約聖經中該字（受膏者）最突出的末世彌賽亞式用法； 他要來的君王是神的兒子，也是受膏者，他要代表神來治理全地。但以理書九章廿六節也可見也是末世彌賽亞式的使用法，這句經文論到「一位受膏者，將要降臨。保守派鑒別學者認為這是預言其」。有此學者都認為這是指阿尼亞二世 Onias II 他是馬加比起事時期的祭司長。也有些學者認為這是指馬加比時代某些不知名的領袖。

舊約聖經中的彌賽亞

最早在彌賽亞經文裡使用「彌賽亞（受膏者）」，這名詞的是吟拿的頌詞（撒下 1:1）。吟拿禱告說：「耶和華必審判地極的人：將力量賜與所立的王、高昇受膏的角。」；個子：並不期望立在大衛和所羅門的家中應驗。乃是期望在末世更偉大的彌賽亞君王。大衛的子孫身上應驗。撒母耳下 1 章十二節以下 該預言應許大衛的國度要永遠堅。歷中似乎否定了這預言的應驗。因此，該預言要寄望在更偉大的大衛子孫身上，到末世成就的日子才應驗。

以賽亞書九章和十一章是最值得注意的彌賽亞預言，影響後來猶太教甚巨。雖然「4」這兩章經文裡並沒有稱為「彌賽亞（受膏者）」，但他是大衛家的王，他要超自然受膏，在「以口中的杖擊打世界：以嘴裡的氣擊殺惡人」（賽十）。他要潔除地的惡，召聚忠信的以色列在一起，並要在大衛寶座上治理改變更新過自地直到永遠。

舊約聖經中的彌賽亞

撒迦利亞先知描寫：這君王已經獲得勝利，為耶路撒冷的百姓贏得和平。他要騎著馬，凱入勝利地，進入耶路撒冷，他要除滅戰爭，給列國帶來和平，並且統治全地（亞七 - 14）。於他騎驢而不騎馬、不坐馬車（耶廿二）表示他已經贏取勝利，和和平平地回到耶路撒冷。

所羅門詩篇（The Psalms of Solomon）是不知名作者所寫，他是主前六二年龐貝（Pompeii）被勤加路併入羅馬帝國之後不久，在法利賽人圈中來往的人。這位敬虔的猶太人祈求神國裏應許的君王，大衛的子孫（十一 - 9）降臨（十一 - 10）。該王是耶和華的受膏者（十一 - 10）。他興起的時候，要用他口中的話擊打這地，要潔除地上的罪，要打破異教國、拯救耶路撒冷，然後召聚以色列眾支派，便執掌王權、直到永遠。

舊約聖經中的彌賽亞

這個禱告是一個為舊約聖經有關大衛家君王的預言能早日成就的祈禱。該王要在百姓中興起，要拯救以色列民離仇敵，把神的國帶來，他要作神膏立的：治理那國。該禱告雖有濃厚的宗教色彩，它所渴望的是個地上政治形態的國。這位大衛家君王要蒙超乎自然恩賜的厚賞，因為他的「哭」只是身體重力和軍事裝備，卻是「他要用鐵杖打碎他們一切所有的，他要用他口中的話滅不敬虔的列國」（十-2、9）。

庫穆蘭團體期待兩位受膏者：一位受膏的祭司（西倫的），並一位受膏的君王（以色列的）。祭司彌賽亞要在君王彌賽亞之前，因為庫穆蘭一當是祭司出身，因此高舉他們的職任。可是，在他們的期盼中，君王彌賽亞也是重要的角色。

舊約聖經中的彌賽亞

「當以色列統治的時候，猶大古派必不缺乏君王，大衛必不缺乏後裔坐在王位上。因為統帥的杖是君王的約，其腳是以色列的萬象。直等到公義的彌賽亞，大衛的苗裔降臨，因為神已賜他和他的子孫，他百姓的君王之約，直到世世代代、永永遠遠。」

：後七十年以前的拉比文獻 未曾發現 **Mashia**，這個字單獨（即不帶「形容戶有主」，或「形容字尾」，使用₃。米示拿的索引只列出「彌賽亞」兩次。然而 就拉比文獻身體而論，大衛家 君王彌賽 是彌賽亞盼望的中心人物，「人子」反而不見使用。

福音書中的彌賽亞期盼

許多研究猶太人彌賽亞盼望的學者忽略了一項非常重要「資料」，
就是福音書本。福音書記載猶太百姓持有的盼望，這盼望類似
「所羅門詩篇」所提的盼望。猶太百姓顯然盼望彌賽亞出現
(約- 9 : 4 : 12 : 13 : 14 : 15)。他是大衛的子孫 (大衛
- 1 : 12 : 13)，雖然他會誕生在伯利恆 (約- 4 - 42 : 大衛
- 1 : 12 : 13)，另有傳說，沒有人知道他從那裡來，他會忽然在百姓
中出現 (約- 2 - 2)。彌賽亞一旦出現，他要存到永遠 (約十
: 3)。

上述這種期盼，其中最重要的要素 是彌賽亞要來作大衛家的王。

福音書中的彌賽亞期盼

由方來的繼任捕，他們要尋找的是 **那片下來作猶太人之王**。方士明白捕士們的問題，指示他們王利恆，因為應該要來的王要在該地誕生。差律士從所轄的各府來瞭解這頂预言，他害怕王自己的王位，一點不容一毫，所以設法陰謀耶穌（太·1·1） **耶穌的價值重**，而王丟來，似乎有政治性的彌賽亞式公，這可從法利賽人和祭司們的惡慮看出。因為耶穌越來越受百姓愛戴，法利賽人和祭司們擔心，這會觸發政治性的彌賽亞行動，羅馬會介入為叛亂，而干涉，來粉碎這行動和猶太國（約十·17·1）。百姓希望他們的彌賽亞是一位能推翻羅馬帝國的士能領袖。 **在耶穌聲望的是高峰，就是耶穌顯露他內涵的屬神權能**，如五餅一魚公餵五千人吃飽時，立刻引起騷動，群眾要強迫他作：（約·1·1），圖以顯他運用他超自然的能力，折斷卑劣徒的軛，拯救神的百姓脫離他們所恨惡的捆綁，並因開啟神的國度。

福音書中的彌賽亞期盼

1 里記得那時代有一漁夫彌賽亞式的先知，我們就能瞭解他們日望耶穌作新約性彌賽亞。按希伯來的音義，他並非耶穌的日猶是亞蘭文猶太人這樣的一個地方、宗教的士衛國度，百姓就會立刻接受，並且隨音跟隨他，就是亞蘭百姓什土性命令所關切，人們由左所不辭。可是，當耶穌開始作這樣的工，並且表示他的使命完全不是這種性質，他的國度是屬靈的國度，人在他的國度裡要吃他的肉、喝他的血，這時，群眾離開他。後來，他的聲望銳減（約 6）。他們需要一個工拯救他們脫離羅馬政權，他們不要一位士衛國度他們脫離他們的罪惡。

當耶穌被帶到他地名面前受審時，他被控生為白猶是工、是彌賽亞（路 22:64）。他地名一定明白「那惡高者」的音義，但耶穌在他地名眼中丟棄，絕不像是羅馬政權的威脅。他地名稱呼耶穌為「那稱為其叔的」（太 13:55-56），但可能是謊言的託。耶穌自然：是彌賽亞式的丑工。耶穌在十字架上，祭司們和文士們譏誚他，稱他為以色列的王（可 15:26）。

福音書中的彌賽亞期盼

「彌賽亞」這詞，在百姓的心目中，代表大衛子孫的王，是神所膏立的，要帶給以色列政治上的釋放，脫離異教徒的軛，建立地上的國度。所以耶穌要非常謹慎使用這個詞。如果耶穌公開宣告他自己就是彌賽亞，這宣告會被百姓接受，看作是反抗羅馬的召喚。這將導致利賽人和文士們所害怕的必定立刻應驗（約十-41-42）。其實耶穌所執行的彌賽亞身份，其性質是非常不同於百姓一般所瞭解的「彌賽亞」這詞的意義。在保羅的書信中，彌賽亞觀念有相當不同的涵義。是關於救贖。耶穌的傳道事工確屬這方面，在此並不包括任何形式的政治影響。因為他不常使用彌賽亞這詞，該詞對大眾來說，其意義和耶穌的意圖極為不同。瞭解上述背景，我們便明白，為什麼「彌賽亞」這詞，只在耶穌復活以後才廣泛地來呼他。耶穌復活之後，他的彌賽亞使命終於被瞭解，以致彌賽亞的範疇要完全重新詮釋，因此經過徹底的轉化（約十一-3）。

福音書中的彌賽亞期盼

右兩段經文必須密切注意：

- 是彼得在該撒利亞腓立比的認信；
- 是耶穌在八福章的應許。

馬可福音記載，在耶穌復活後，他向門徒提出有關他自己的問題：「人說我是誰？」（可，9）彼得回答說：「你是彌賽亞。」（可，9）

（由文和文譯本作其叔）。耶穌於是禁止他們，叫他們不要把这个告訴任何人。從此耶穌開始對門徒，說他必受難，並且被殺。當彼得因耶穌這個思想而責備他時，耶穌反而責備彼得，稱他是撒旦。可，9。

馬太福音這個事件。彼得的答覆是：「你是基督，是永生神的兒子。」（太，16）。馬太於是從他姓右的資料來源中，加了一小段。這來源記載有關建造他的教會在他裡：「般，上，耶穌對彼得認信回應：『西門巴約舍，你是右的。因為這不是屬血肉的指示你，是我在天上的父指示的』（太，16）。

福音書中的彌賽亞期盼

在彼得對耶穌彌賽亞職份的認信中，他的意思究竟是什麼？學者們對此意見紛爭。有別學學者認為，彼得的「彌賽亞」是指當代猶大人所盼望的彌賽亞，是一位神所立，超自然地賜下大衛家的王、這王要消滅當代邪惡政體，並要召聚以色列進入神的國。一位極端的形式批判學家認為，馬可有關彼得認信和耶穌斷然拒絕彌賽亞職份的敘述，是一場魔鬼的試探。耶穌稱彼得為撒但，不是因為彼得拒絕受其彌賽亞的觀念，乃是因為「不歡」彌賽亞職份的觀念。另學者也持類似的看法，他認為馬太福音對彼得認信和耶穌稱彼得有福這段記載的形式，是另一樁在不同歷史背景下發生的事情（見約 6:68），卻被福音書作者錯誤地與該撒利亞腓立比事件混為一說。他認為耶穌也拒絕彼得對其彌賽亞職份的認信，耶穌認為彼得完全誤解了耶穌的傳道事工，他認為這項認信是撒但的試探，所以耶穌拒絕，並因此責備彼得。

福音書中的彌賽亞期盼

空音他得的「那惡毒者，早不此所羅門註答的丑工、得睜老？這早一個嚴肅的問題。雅久和約翰要求左袖圖袖右酋害的地位，這段話反映出人子的所示文學式圖度。而：早士衛家得睜老的凱旋圖度（可-9）。再者，耶穌所行的沒右一件重可能表示他！得日 的工。耶穌的門徒以定曾經聽目耶穌回答施洗約翰的問題，耶穌確認他是舊約彌賽亞：盼的式話老，但式話的方式能估其此人魁例（太十-1）。他得曾經聽目耶穌右關之圖位信自，他亦曾經丟耶穌趕魚和治症的袖瞎。因此，順理式音的杜論早 雖然不早拉 得日 的工，這名座來瞭解，他得的「彌賽亞，早此要式話舊約彌賽亞盼望的那份。他得！去日 白耶穌彌賽亞職公的音義，但他已敗右所知。馬太的記載顯示這個題點，因為馬太！述他得的彌賽亞職公認信時，提到彌賽亞是袖的白子。這顯然由一定早馬可對耶穌彌賽亞職公的瞭解，因為馬可有袖白子的其叔論（可一）。耶穌說他得早右短的，因為這首！已！「所示，給他（太十-1），這句話一定是此「袖白子的自公，而不早此「彌賽亞職公。！明白耶穌是袖的白子確實需要屬天的啟示，但要明白耶穌是彌賽亞卻不一定需要上！來自啟示。

福音書中的彌賽亞期盼

第二段是耶穌在公會前的受審。公會要尋找一些法律根據來治死耶穌。一連串的「證」給的都是自相矛盾的證詞，所以被稱為假見證（可十 5）。終於，大祭司向他提：「你直截了當的問題：『你是那當稱頌者的兒子基督不是？』」（可十 6）。大祭司的「神子」兒子，是什麼意思並不十分清楚。因為「神的兒子」不是常用的彌賽亞頭銜，很可能大祭司曾經聽過謠言說耶穌曾如此自稱。按照馬可的記載，耶穌回答絕對的肯定：「我是」（可十 6），但他立刻給這彌賽亞職份的性質定了界說：『這是天上的人子那種彌賽亞職份，不是彌賽亞君王那種。』耶穌並沒有公開自稱彌賽亞，但當別人稱他是彌賽亞的時候，他也不否認。在公會前，當他直接被控生自稱彌賽亞時，他承認，卻自己給這詞重下定義。他是天上的彌賽亞，是人子彌賽亞。

福音書中的彌賽亞期盼

耶穌最後一次進入耶路撒冷，是騎著驢，他很可能用這象徵性的行動來成就撒迦利亞：童女節的和平君王的預言。群眾熱誠地歡迎他，他們並喊著說：「那將要來的我祖：衛：國，是應當稱頌的。（可十：1）。顯明地，耶穌的談話和行動曾激發百姓的彌賽亞盼望到達沸騰。可是，數天之後，彼拉多出示耶穌在群眾面前，受鞭打、捆綁、流血，：全：像是戰勝以色列眾仇敵的勇士。他們的態度一百八十度的轉變，要定耶穌的罪，要：他：十字架（可十：31）。**根據猶太人的彌賽亞盼望的背景，他們態度的突然改變是完全符合心理學的。**

大衛的子孫舊約聖經盼望一位君王，他是大衛的後裔（耶卅：：卅：1）。所羅門詩篇裡耶和華的受膏者是大衛的子孫（所羅門詩篇十：2）。**主後紀元的猶太教，「大衛的子孫」常作用彌賽亞的頭銜。按馬太福音的記載，耶穌有好幾次被稱為大衛的子孫。**該頭銜在馬可福音只出現過一次（- 4），因該頭銜對外邦讀者來說，其意義遠比猶太讀者來得微小。羅馬書一章二節清楚顯明，耶穌被稱為大衛的後裔。耶穌「按肉體說，是從大衛後裔生的。」

福音書中的彌賽亞期盼

耶穌！彌賽亞，但不早當以色列人所盼望的好君王。他迴避這個頭銜，是因該頭銜對猶太人來說有革民族主義的含義。他偶爾接受這頭銜，卻重新詮釋它的含義，特別是指著他估田「人子」這名稱時。

從歷中看來，我們有充足的理由接受這獨立傳統的正確性。耶穌開了一百行動，道：許多百姓相信他是「彌賽亞」。他白稱是出於舊約彌賽亞應許的那位（啟19：11-13），藉著他，神的國臨在世界上（啟11：20-21：2）。八合本問他，他是「彌賽亞」，並且問他為什麼他站著，攔阻他白稱彌賽亞。因這緣故，他被釘十字架。彌賽亞職分這名詞非堂而皇之，以 Christ（基督）這詞轉化成為專有名詞。教會的記述，清楚指他為彌賽亞。

對這此事實，是順理成章的解釋是耶穌在甚此方面的行動像彌賽亞：並非當不屬於以色列人所盼望的那位彌賽亞。我們很難相信耶穌不知道他自己在扮演的角色。他一定知道自己是彌賽亞。

二、子

就神學而言，「人子」是符類福音中極為重要的彌賽亞稱謂。有三項非常要緊的事實。

一 「人子」是福音書中耶穌最愛用的自稱，更是他唯一隨時使用的頭銜。

二，從來沒有人用這頭銜稱呼耶穌。

三，使徒行傳或新約書信中，沒有證據顯示初代教會稱耶穌為「人子。」

這頭銜在四福音以外的新約經卷中只出現過一次，就是司提反見異像時說的（徒-5）福音書記載耶穌說過這頭銜不下千六十五次之多。令人驚訝的是，這個頭銜從未成為初代教會對耶穌的彌賽亞稱謂。

二、人子

初代教父認為「人子」，其本質是神的兒子，而非肉身的人性。耶穌是神而人者，「神之子」，而非人子。許多第一輩的討論和註釋都強調這種神學的意義，認為這頭銜在其「本質」是耶穌的人性，他向人如此認同。這種解釋是錯誤的，因它忽略了這頭銜的歷史背景意義。

戴門認為，他認為「人子」，雖不是一般當用的頭銜，但在註耶和福音的宣道世經中可以用作「彌賽亞」的代稱。現代聖經學者大多接受戴門的結論：「人子」可以是彌賽亞的頭銜。

右學者認為，耶穌口中的「人子」，只不過是第一人稱代名詞的代用詞，所以「我」換成「我」，而「我」換成「我」。右學者似乎正是這種用法（請對照太11:27）。然而戴門認為，「人子」是第二人稱來稱呼自己本人，不是一般當用的猶太人習慣。因此，如果耶穌曾經這樣稱呼自己，該用語就太不尋常，且一定會有特別的解說。

二、人子

有關「人子」這詞，有二個問題必須討論。

！一，這詞對耶穌當代的人有何含義？這問題相當重要。因耶穌顯然不會佔用一個詞語而不理會這個稱謂對他的聽眾有何意義與引外之。

！一，耶穌如何佔用這詞？

！後，他給這用語注入什麼內涵？他意圖傳遞什麼意義？

「人子」的舊約聖經背景很可能與但以理的關係。但以理丟入火坑後，
「... 禱告，
！有一像人子」，聖子而來，被領到萬王之王面前，得了權柄、
榮耀、國度、佔有各方國各族的人都重奉他：他的權柄是永遠的、不能廢止，他的國必不敗壞。（但- 12- 1）以下的經文在解釋這「像人子」，但士
再提及這位像人子的。取而代之的是「不立名的聖子」（但- 9），他
出生於惡魔四獸壓迫苦害，但後來他們承受永遠的國度，並掌管全地（但- 21- 2）。

二、人子

有一件事很清楚，但以理書的「人子」一詞並不等於彌賽亞的頭銜。「人子」一詞在這裡是指一個，和已經出現在異像中的四獸互相對比。此外，各種解釋特別在二方面意見分歧：

- 那位像人子的，是指單獨一個人呢，還是只是「至高者之聖民」的象徵？「那位像人子的」駕著天雲而「來」，是來到地上呢，還是只是「來到」神的面前？
- 那位像人子的，只是一位屬天的位格，還是他集受託與伸冤于一？
- 那位像人子的，顯然等：「至高者之聖民」，但這並不否定他也是單獨一個人的可能。雖然經文沒有明言「那位像人子的」來到地上，但這似乎是經文所清楚暗示的。他固然確曾駕著雲來到神的面前，在當國度賜給聖徒，聖徒統治地上一切掌權的時，我們可以說，這此事發生是因為「那位像人子的」曾經在天上承受這國，且把這國帶給地上眾聖徒。

二、人子

雖然許多學者覺得，但以理書「那位像人子的」，是隻受苦與伸冤干一身，因為眾聖徒是受壓迫，其後得伸冤，但這種看法並不完全清楚：因為聖徒是在地上受苦，而人子是「天上」承受國度，然後人子或許把國度帶給地上受苦的眾聖徒。我們的結論是：但以理書的人子是屬天的彌賽亞末世論式的人物，他把國度帶給地上受苦的眾聖徒。

這樣的屬天人子，究竟在那一方面成為新約聖經人子的背景？這個問題不清楚。

符類福音書中的「人子」，「人子」在符類福音中的用法可分為三個不同類別 - 是「地上服事的人子」；二是受苦與受死的人子；三是末世榮耀中的人子。

二、人子

(甲) 在地上服事的人子

太十：37

太十：10 ； 太十：路十：24

可十：2 ； 太十：路十：5

太十：1 ； 路十：34

太十：2 ； 路十：58

太十：3 ； 路十：10

太十：1)

路十：2) (太十：1 略)

路十：10

路十：48

罪的權柄。

與自己的。

人子來了，也吃、也喝。

人子沒有枕頭的地方。

凡說話干犯人子的，還可得救。

人說人子是誰？

撒好種的，就是人子。

為人子而受迫害。

人子來尋找拯救失喪的。

猶大，你用親嘴賣人子麼？

二、人子

(乙) 受苦的人子

可₉ 3 : 路₉ 2 (太₁₀ 2 略去)。

可₁ 1 : 太₁ 1。

可₁ : 太₁ 。

可₉ 3 : 太₁₀ 2 : 路₉ 4。

可₁ 3 : 太₁ 1 : 路₁₀ 3。

可₁ 4 : 太₁ 2。

可₁₀ 2 ; 太₂₀ 2 ; 路₂₀ 2。

可₁₀ 4 : 太₂₀ 4。

太₂₀ 4 ; 路₁₀ 3。

人子必須受_苦。

人子要受_苦。

人子從死裡復_活。

人子被交在人手_裡。

人子被交給祭司長，被定死罪，要復活。

人子來要服事人，並且要捨_命。

人子必要去世，正如經上所_記的，賣人子的人有禍_了。

人子被賣在罪人手_裡。

人子也要這樣三日三夜在地裡頭。

二、人子

(丙) 末世榮耀中的人子

可₁₃ ； 太₁₃ 2 ； 路₁₂ 。

可₁₄ 2 ； 太₂₄ 3 ； 路₂₁ 2

可₁₄ 6 ； 太₂₄ 6 ； 路₂₁ 6

路₁₂ 4 ； 太₂₄ 4 。

路₁₂ 9 ； 太₂₄ 9 。

路₁₂ 9 ； 太₂₄ 9 。

太₂₄ 2 ； (這不一定是末日自)

人子在他父的榮耀裡，同聖天使降臨的日子。

他們要看見人子有大能力、大榮耀駕雲降臨。

你們必看見人子、坐在那權能者的座上，有雲天的雲降臨。

你們想不到的時候，人子就來。

人子在他降臨的日子，好像閃電。

人子降臨，也要怎樣。

你們還沒有走遍以色列的城邑，人子就來了。

二、人子

太十：1。

人子亞當諸位：。

(太十：2) (可：)。

右人在沒嘗死味以前，必看見人子降臨在的
日。

太十：9。

人子从他所榮耀的寶座。

太廿二：9。

：執都亞雷。那時，人子的兆頭顯天上。

(太廿二：9) (路十：2 略去) 人子降臨也要這樣。

：廿：9。

當人子在他榮耀之... 降臨的時候。

路十：(太：3 略去)。

：左人面前認我的，人子在神面前使面前必
他。

路十：9。

你們口不得丟目人子的一個口：。

路十：9。

人子顯現的日子，也要這樣。

路十：。

：子來的時候，誰得目上右位？

路廿：3。

... 祈求，使你們能逃避這一切要來

二、人子

一堅固的鑒別學立場是，在我們全部的新約資料來源中 **耶穌（並且只有耶穌）用「人子」這詞稱呼他自己**。形式批判學家強調「相異的準則」，認為只有那些在猶太教中、或在早期教會中找不到類似的話語的，才可以肯定是耶穌自己說的。倘若把這個準繩原則應用在有關人子的話語上，**那麼「人子」在地、在天上出現、受苦和受死這三觀念，在猶太教或早期教會中找不到類似的**。教會常常說到基督、或耶穌基督的苦，但從來沒有說過人子的受苦。人子只出現在耶穌自己的話語中，這事實「似乎確定證明了人子這頭銜一定真正地、無可置疑地、是耶穌對自己本身的稱謂」。這是根本原則，雖然大部份鑒別學者未能瞭解這根本原則的效力。因此，對開明歸納法而言，有足夠的鑒別學的理由來接受這三種人子話語都是出自耶穌的口。

二、人子

在世上的人子 馬可恆立由右個結構不難察覺。該撒利丕腓立比和他得認耶穌為
主；是耶穌向他門徒去露自公的權柄。在該撒利丕腓立比之前，他口說自
己是世上的人子。該撒利丕腓立比之後，他開始介紹自己另外的兩方面：他
是必須受苦和受死的人子。但之後他要來作末世榮耀的人子，要來審判，並在
天上神國神聖堂上。

馬可恆立記載 **耶穌早期的傳道重「人子」這頭銜**。有一次，他赦免
一個癱瘓的罪，天上因此大加議論他，耶穌便說：... 人子在世上有赦罪的
權柄。（可·1）當右學者認為，這句話的「人子」，不過是「人」的同義詞，
不是彌賽亞頭銜。但從右個上下文看來，這種說法不太可能。赦罪必須是神的
性權，人沒有資格赦罪。事實上，耶穌以此地位為藏身之處，是因口舌能赦罪
（可·1）。而人子耶穌卻在此自稱有赦罪的權柄。於是，不能勿視「在世上」
這句話。這裏涉及天和地的對比，但這不是在天上旅行神的權柄。耶穌在世上
的權柄的對比。這對比顯示耶穌兩個領域的權柄。作為天上的人子，他擁有三個
權柄；現在他把這權柄帶到地上來，並在眾人當中施行這權柄。

二、人子

另一次，耶穌再度被法利賽人指摘，因他守安息日沒有遵守文士們的遺傳。耶穌對他的行為辯解說：「安息日是為人設立的，人不是為安息日設立的：所以人子也是安息日的主。」（可 2 - 27）。無論這句話講些什麼，也不可能說「人子」是安息日的主，並且此「人子」一個人都可以各自制定一套守安息日的規矩。耶穌因為是人子所以自稱有權柄詮釋「關於安息日的文士規條」。這裡運用的原則是，安息日本身不是目標，人才是目標，安息日「為」設立的。在這段經文中，人子這頭銜多少是指著耶穌的人性說的。耶穌的彌賽亞職分包含人性的參與；因此任何與人有關的事情，都在人子的權柄之下。耶穌極不可能會認為人子身管轄安息日。請留意，耶穌說人子「也是安息日的主」。人子擁有的權柄在這點彰顯出來，甚至伸展到安息日這件事上。

二、人子

耶穌論到撒旦取靈的時候，他如自己和在他身上運行的能力相提並論。只論及「人子」的，還可得赦免：但此人屬靈的眼睛瞎了，甚而不能分辨神的靈和撒旦的能力，以致因：如左耶穌身上運行的能力歸於魔鬼，他已經到達福極不止的地步，就永不復得赦免（路十，9-10）。在此耶穌並不是要對比他自己作為「人子」的工作與取靈的工作。他甘嘗！在士述人內心逐漸底里的兩個階段。他們由此論及「人子」和耶穌。「人子」，但仍可得赦免。耶穌瞭解到他的彌賽亞名義空虛且「人子」（太十，45）。但此人不可說「話干犯耶穌」，至進一步說耶穌的彌賽亞能力早過白撒但，他就無可赦免了。

有一次，耶穌對一個要跟從他的士上說：「狐狸有洞，天空的飛鳥有窩，人子卻：無士頭的地方。」（太十，23：敗，5）。這句話是好像從彌賽亞成器的各處上瞭解。他此「子」是「我」的同義詞，這句話就平淡無奇。此人瞭解該頭銜有屬士的今音，這句話就：當：洪華淫音。「擁有人子彌賽亞尊嚴的我，現在甘願過這與「人子」成器極不相稱卑微的生活。」

「人子來，在要尋找拯救失喪的人」（路十，1），這句話反映出耶穌已意識了祂的彌賽亞使命。

二、人子

受苦的人子 門徒一日確信耶穌實存是成就以色列先知的盼望的彌賽亞，耶穌便開始一項新的教訓：**人子必須受許多的苦，被長老祭司長和文士牽絀，並日被殺，過三日復活**（可 9:9）。彼得責備他是因著人子必須被殺的觀念；人子或彌賽亞被殺的觀念實在不可思議，語意自相矛盾。

馬可福音記載，耶穌第一次宣告他受苦被殺之後，一再地告訴他的門徒，他必須被交在人手裡，並日被殺。**耶穌提到他的死，是說人子的死，不是彌賽亞的死；但這！會！深！門！徒！的！困！惑！**倘若彌賽亞是大衛家的王，是用他口中的氣消滅他的仇敵的，而人子是！上的、超自然的存有，這樣的一位怎麼可能會死？

二、人子

馬可福音十章四十五節記載有關耶穌受死最福直的一句話 **說到他作為人子的彌賽亞，他就是要為人死。**「人子來，並不是要受人的服事，乃是要服事人，並且要捨命，作多人的贖價。」（可-4）此處我們見耶穌的僕人）之歌的主題曲顯然是引述賽五：... **耶穌基督在他本人身上結合兩個主要猶太信仰觀念，就是 harnash（人子）和 ehed vahweh（耶和華的僕人）。** 贖價（lutra）的概念是引自以西書五二章十節的贖罪祭，而「作多人的」這句話似乎迴響以賽亞書五二章十一節以下一再重複的「有許多人」、「多人」。這是耶穌使用人子的普遍被接受的「保守」觀點。他採用但以理書出現過的名詞，但這名詞在當代猶太人盼望中並不普遍使用。耶穌徹底重新詮釋這名詞 **人子不只是天上的、先存的存有；他也在軟弱和卑微中顯現，是眾人中的一個，為要成就受苦和受死的定命。** 換句話說，耶穌把受苦僕人的內涵注入人子觀念之中。

末世榮耀中的人子

耶穌宣生他受苦的同時，他亦宣生他在榮耀中的再來。 **該撒1 西日 廿一** 後，耶穌就於聖靈生他 **人子榮耀的再來**。這個題今對他的聽眾十分熟悉，因為他們知道但以理的先言。 **不於天卜的人子必須苦生像在人堂中的一人那樣生活，並且：受苦和受死**，這此題今對猶太聽眾來說早已完全新奇的。右關於此榮耀人子的評語，是福音的出處就是前面討論過的一句——耶穌對大祭司本尼是不要彌賽亞、神的白子的答覆。不論耶穌回答「我是」（可十33），或「你說的」（太廿一33），其結果都是一樣。 **他立刻彌賽亞這個白稱下個定義說：「你們必丟棄人子，從左那權能者的大邊，駕著天卜的雲降臨。」耶穌是彌賽亞，是天卜的人子彌賽亞，是地上的大衛家的王。**耶穌甘實是向挑生他的人說，那日子要降臨，情況會逆轉。現在是耶穌站在他們的審判台前受審問。那日子要降臨，他們（審問耶穌的人）會站在耶穌的審判台前，而他（天上的人子）要執行末世審判官的職任。

末世榮耀中的人子

按著人子的歷史和宗教背景來解釋 耶穌使用人子之名，是為了宣稱彌賽亞威嚴，並彌賽亞職任。事實上，這名詞不單只暗示彌賽亞威嚴而已，因為這名詞還帶有弦外之音，訴及相當重要的超自然性質和來源。他沒有自稱彌賽亞，因為他的使命和當時普遍對彌賽亞的瞭解完全不同。他自稱人子，因這頭銜是個高昇的稱號，且這個稱號同時容許耶穌注入新的意義。他因此把人子的職任和受苦僕人的職份融合為一。門徒一旦確信耶穌果真是彌賽亞（雖然是不同於當代意義的彌賽亞），耶穌便教訓他們有關人子更大方面的標準。他首先要受苦和受死，然後要像但以理書七章預言那樣，榮光中再來，要用權能和榮耀開啟神的國度。耶穌用人子這名詞來自稱有天上的威榮，且可自稱自存先存，並自稱是有一天要開啟榮耀國度的那一位。但為了要成就這國度，人子必須成為受苦的僕人並要受死。

末世榮耀中的人子

耶穌將是那天的、榮耀的人子，他將要駕雲降臨，要審判人，並要再來那榮耀的國度。可是 在這種末世榮耀的人子彰顯之前，耶穌是在人當中謙卑地； 榮耀的人子，他的使命並不是要在榮耀中治理，乃是在卑微中受苦，並為人死。 那未來、並 人子現今已經在世人當中臨在，只是以他們難以料想的方式臨在。確有彌賽亞秘密的存在，正如有神國奧秘的存在一樣。

耶穌自稱人子，是為了自稱彌賽亞；但他使用人子這頭銜的方式，顯露他的彌賽亞身份是非常不同於一般人所相望的。「人子」這頭銜容許他自稱有彌賽亞的威嚴，但也容許他按他自己的方式詮釋這彌賽亞職任。因此，這自稱並不容易被那些有錯誤彌賽亞觀念的，瞭解，但無論如何，這種呼是用來喚醒那些對彌賽亞的確臨在有屬靈反應的人，雖然彌賽亞以意料之外的彌賽亞職任臨在。

反思與應用

下一工 在 屬靈生命 成長 中 尚未 置 身 後 存在 在 新約神學 的
學習 中 一邊 學習 一邊 未 能 至 言 未 結束 未 看 是 否 有 一
些 主 旨 或 突 石 其 中 我們一同來見證基督的生命！

思 考 ：

1 耶穌為什麼用人子稱呼他自己？